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6-050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6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6日

至2026年10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优化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二、三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2026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16	中国黄金	2026/10/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未办理登记无法参加现场会议。

(二)登记时间:2026年10月13日

(三)登记联络方式:

电话:(010)84115629
传真:(010)84115629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邮编:100011
联系人:陈紫庭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优化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6-048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8人。会议由董事长刘科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优化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投资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公司拟对2026年度投资计划中固定资产类投资、股权类投资进行调整。

本议案经战略与ESG委员会全体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与知名度,完善全国区域战略布局,优化华南区域门店经营模式,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于广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实施以股东会审议批准《关于优化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为前提。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优化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公司高质量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组织机构设置、明晰部门职责边界、提升管理效能,公司拟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撤销创新业务发展部、设立金条业务部。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机构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四)审议通过《关于领导班子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经营业绩(工作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部署要求,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下的新型经营责任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经理层成员(不包含董事)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质量,切实提升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推进的规范性、适用性与落地性,根据每位经理层成员的岗位职责和工作分工,逐人逐岗签订差异化的年度经营业绩(工作目标)责任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16日(周五)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0)。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6-049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机构优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优化的议案》。公司拟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撤销创新业务发展部、设立金条业务部,具体情况如下:

创新业务发展部原承担战略性新兴业务孵化、国际化业务、渠道建设、业务开发等职能,随着公司战略布局持续深化与业务发展模式迭代升级,国际化业务已成立公司独立运营,为推动组织架构更加精简高效、权责更加清晰明确,故撤销创新业务发展部。

伴随市场需求迭代,金条业务早已从单一实物货品销售,升级为覆盖产品研发、全渠道拓销、线上数字化运营、客户会员服务、回购闭环、全链路库存资金管控的综合性实体经营业务,从而对统一统筹调度、标准化运营管控、全周期风险防控提出更高精细化管理要求。为搭建专属化、专业化销售及运营管理体系,夯实金条业务核心竞争优势,设立金条业务部。

公司本次组织机构的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优化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日

附件: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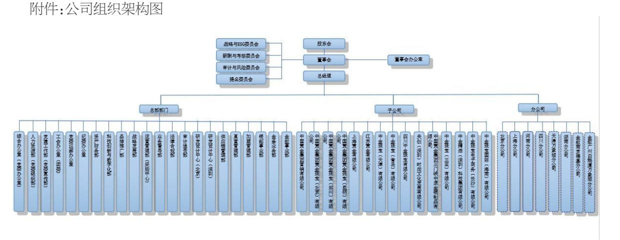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149 证券简称:廊坊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15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收到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 涉案的金额:包括本金59328679.69元及利息
-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后续案件若有进展,上市公司将积极评估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重大诉讼被起诉申请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1日公司公告: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嘉禾")与上市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通华夏")债务纠纷一案,法院判决铁通华夏败诉,铁通华夏无力偿还,天地嘉禾已经申请了强制执行,且执行完毕。天地嘉禾以铁通华夏注册资本未实缴涉嫌虚假出资为由,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申请上市公司在出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上市公司在出资范围内承担连带补充赔偿责任。上述二事项为同一案由,涉案金额4890.2万元。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1)。

2026年7月21日公司公告:公司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追加请求。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3)。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2026年9月30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原告天地嘉禾现变更本案诉讼请求,原起诉状称:"判令被告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4980.2万元未缴纳出资本息范围内与被告二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称:"判令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第2项、第3项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所负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判令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具体如下:

1.判令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在未履行出资义务本金50898000元及利息(以50898000元为基数,自2001年12月18日起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范围内,对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2)京02民终559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59328679.69元、该判决书项下一般利息及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向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2.判令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未履行出资义务本金28942000元及利息(以28942000元为基数,自2001年12月18日起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范围内,对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2)京02民终559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59328679.69元、该判决书项下一般利息及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向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3.判令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在未履行出资义务本金19960000元及利息(以19960000元为基数,自2001年12月18日起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范围内,对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2)京02民终559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不能清偿部分(包括本金59328679.69元、该判决书项下一般利息及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向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承担连带责任;

4.判令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作为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互相之间对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诉讼请求项下各未履行出资义务股东的补充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5.判令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第2项、第3项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所负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6.判令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7.判令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第1项、第4项、第6项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所负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8.判令北京中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其验资不实的本金99800000元及利息(以99800000元为基数,自2001年12月18日起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范围内,对(2022)京02民终559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向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9.判令李剑章、刘迎伟、刘瑞娟、许艳宁、孙薇、张春岭、魏树焕、支寅、陈宏伟、王刚、陈姗姗、温慧刚对(2022)京02民终5599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债务向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10.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后续案件若有进展,公司将积极评估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恒睿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91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10月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10月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10月8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9月28日发布公告,自2026年9月29日起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100万元;现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26年10月8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400-028-8699咨询相关信息。

(3)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8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年9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财通福鑫定开混合,交易代码:50104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2026年9月30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在开放期内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本基金将于2026年10月进入开放期,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届时,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或快速回落。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相关风险,理性、审慎参与场内交易。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经营场所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0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名称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经营场所变更日期	2026-09-28
变更前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主楼11层01单元
变更后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潍坊西路55号5楼(实际4楼)5033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6年09月14日公告了办公地址的变更并已搬迁,现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09月28日核准了本次经营场所的变更。

(2)投资者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2-0583,或登录网站www.jx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01日

关于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9月30日于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刊登了《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现就此次国泰泰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办理时间提示如下:

本基金第九个封闭期为2026年7月1日(含)起至2026年10月7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10月8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2026年10月9日(含)起至2027年1月10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十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如在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ST卓然 公告编号:2026-094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因公司在停牌后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7日复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及第12.9.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6日起继续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 公司于2026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 公司股票2026年9月23日收盘价格为1.16元/股,收盘市值为2.71亿元,首次出现股票收盘市值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 ● 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因公司在停牌后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7日复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不再适用该情形对应的终止上市程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显示,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形,相关触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第12.5.8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不再对公司股票适用规范类终止上市程序,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及第12.9.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6日起继续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2026年9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沪证监处罚字〔2026〕11号)。根据认定的涉嫌违法事实,公司可能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9月12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

二、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有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主要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如下:

(1)全面加强内部控制,针对内控缺陷开展专项核查整改,持续梳理完善内控体系,实现内控闭环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相关管理层调整,并于2026年8月27日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

(2)加强公司治理与合规培训,不定期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内审、证券等关键岗位人员开展法规、内控专项学习,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3)深化管理制度建设,修订会计与核算相关制度,打通业财协同,细化岗位权责清单,落实管控环节责任。

(4)健全内部监督体系,优化内审人员配置,强化内审独立性;公司还将与年审会计师持续沟通,并聘请IT审计专家完善财务信息系统,保障财务数据合规准确。

(5)加强与外部会计师、律师等专业机构沟通,内外并举提升公司治理的专业性。

(6)持续加强与监管部门沟通联系,及时跟进监管政策要求,自觉接受监督,严格依照监管规定规范运营。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整改工作高度重视,后续将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对现有内控制度与业务流程开展全维度复盘优化,确保内控制度体系各项要求落地见效。公司将以保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为核心前提,积极采取各项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内控否定意见带来的不利影响,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就整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锦红于2025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32025031号、证监立案字0032025032号)。2026年9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沪证监处罚字〔2026〕11号),认定公司涉嫌存在2021年至2024年年度报告虚假记载。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12日、9月18日、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83、2026-087、2026-09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

(二)财务类退市风险

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10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满足第12.4.10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公司将每月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三)交易类强制退市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3日收盘价格为1.16元/股,收盘市值为2.71亿元,首次出现股票收盘市值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7.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市值低于3亿元而终止上市的首次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91)。

(四)其他风险

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5.1条的规定,若公司存在"连续2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6年9月4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56,972,299.55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8%,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36.51%;截至2026年9月22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到期尚未清偿债务逾期金额合计56,697.09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6.88%。银行账户冻结、债务逾期等情形已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目前,公司尚有多起未结诉讼案件,相关案件的裁判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承担案件诉讼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等额外支出,将进一步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ST卓然 公告编号:2026-095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然股份"或"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66,620,640.16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92%,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42.69%。
- ● 账户冻结事项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的资金支取、使用产生一定限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银行通知,确认公司新增部分基本存款账户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涉及账户金额2,409,021.33元,具体明细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被冻结金额(元)
江苏博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城南支行	1022**********8058	基本存款账户	107,912.43
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农行靖江城南支行	1022*********9999	基本存款账户	2,301,100.97
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虹桥支行	8110*********4253	基本存款账户	7.93
除上述新增冻结的基本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外,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基本户、募集户银行账户、一般存款账户冻结金额合计为56,972,299.55元,相关详情可查阅公司2026年9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除此之外,公司及旗下控股子公司新增其他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总计7,371,220.87元。				

二、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经核查了解,本次部分银行账户冻结系公司业务回款流入涉诉账户,因相关纠纷的申请财产保全所致,法院对公司相应银行账户资金实施冻结,冻结金额为人民币240.90万元。

上述涉诉纠纷均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常规商务合作争议,与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任何关联。公司将积极通过协商调解、司法应诉等多种合法有效途径,全力推动相关纠纷尽快办结,妥善处理被冻结资金的解冻事宜。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66,620,640.16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92%,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42.69%。冻结事项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的资金支取、使用产生一定限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通过协商调解、司法应诉等多种合法有效途径,全力推动相关纠纷尽快办结,妥善处理被冻结资金的解冻事宜。后续,公司将持续跟进上述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日

关于嘉实稳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稳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稳宁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959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稳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稳宁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1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稳宁纯债债券A	嘉实稳宁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594	01959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28日起暂停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0月12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单日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如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单日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无限制;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在实施限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芯半导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网下申购。粤芯半导体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的关联方。

粤芯半导体本次发行价格为12.01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各基金合同及粤芯半导体于2026年9月29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基金托管人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98	232,969.98	浦发银行
兴全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4	28,151.44	浦发银行
兴全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	4,683.90	浦发银行
兴全科技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654	151,974.54	浦发银行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8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亚药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联亚药业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联亚药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联亚药业于2026年9月30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交易的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工银瑞信新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21	58,247.00
工银瑞信银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21	58,247.00
工银瑞信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21	58,247.00

投资者如有疑问,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日

关于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0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78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纪文静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觅			
任职日期	2026年10月0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年			
过往从业经历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交易管理部债券交易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7806	东方红汇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6月23日	-
	018180	东方红30天滚动持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8月30日	-
	020133	东方红6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1月07日	-
	169106	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01月26日	-
	019755	东方红季鑫9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2月08日	-
	019541	东方红9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1月28日	-
	014291	东方红民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05月10日	-
	009670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07月21日	2022年11月12日
	008770	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01月10日	2024年04月09日
	006353	东方红核心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10月09日	2025年08月30日
	005974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05月21日	2024年03月11日
	501053	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03月30日	-
	005056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	2017年09月15日	2020年05月11日
	001405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09月05日	2024年03月11日
	002701	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08月31日	2023年04月15日
	002651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08月31日	2023年04月15日
	003668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12月21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纪文静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10月0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01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从事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芯半导体)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列基金托管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相关交易为重大关联交易。根据粤芯半导体于2026年9月29日披露的《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粤芯半导体"A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1元/股,该价格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东方红医疗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9,026	108,402.26
东方红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	20,032.68
东方红智享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5	8,947.45
东方红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85	57,467.85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53	346,524.5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日